



衛生福利部新聞稿

日期	114/9/11	單位	衛生福利部	編號	
----	----------	----	-------	----	--

衛福部加強弱勢民生照顧 擴大推動獨居老人關懷

為因應國際情勢變化，行政院訂定「因應國際情勢強化經濟社會及民生國安韌性特別條例」，並核定衛生福利部編列新臺幣(以下同)360億元，提供三大弱勢照顧措施，除挹注全民健康保險基金200億元，提升醫療民生韌性，且與各地方政府合作，針對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，以及領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、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等七大類經濟弱勢族群加發13個月生活補助金，並跨部會合作擴大推動獨居老人關懷送暖政策。

衛生福利部表示，為及時照顧經濟弱勢族群，除了原有的補助之外，將自115年1月起至116年1月止，按月加發生活補助金，預計照顧109萬人，包含：一、政府列冊之低收入戶：每人每月發給1,000元，每人總計可額外領取1萬3,000元；二、政府列冊之中低收入戶：每人每月發給750元，每人總計可額外領取9,750元；三、其他領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、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、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、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、特殊境遇家庭符合領取子女生活津貼或子女教育補助者計5類對象：每人每月發給500元，每人總計可額外領取6,500元。如具有2類資格者從優擇一領取，另為簡政便民，本項加發民眾免申請，由各地方政府檢核符合資格者，政府主動匯款至民眾帳戶，存摺上會註明「行政院發」字樣。

因應超高齡社會及家庭結構改變，獨居老人快速增加，115年至116年擴大推動獨居老人關懷送暖政策，衛福部攜手內政部民政體系，透過

跨部會合作，關懷訪視獨居老人，主動了解需求，分級提供服務，並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布建綿密的社區支援網絡，即時提供鄰近的獨居老人關懷與協助。同時，加強推動送餐服務，擴大補助獨居老人安裝緊急救援服務，積極提升獨居老人居家安全，建構一體化服務系統，支持在地安老。

衛生福利部結合各地方政府落實三大照顧措施，挹注全民健康保險基金，以維護國人健康權益，並積極推動經濟弱勢族群照顧及關懷，保障其經濟安全，安頓其生活，同時因應高齡化社會，建構老人在地安老之服務體系，落實行政院照顧民生之政策美意。民眾可撥打 1957 福利諮詢專線，了解各項照顧措施內容。

新聞稿聯絡人：

蘇昭如司長電話(02)8590-6600；手機0920-131541

周道君代理署長電話(02) 2653-1811；手機0975-795-350